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 108 學年度甄選入學中央警察大學初試 國際海洋法 試題

單選題：(一) 40 題，題號自第 1 題至第 40 題，每題 4 個選項，每題 2.5 分，計 100 分。

(二) 未作答者不給分，答錯者不倒扣。

1. () 一九五八年聯合國召開第一屆海洋法會議決議，依次通過海洋四大公約，以下那一公約非屬這四大公約之一?
(A) 領海及鄰接區公約，(B) 經濟海域公約，(C) 捕魚與養護公海生物資源公約洋，(D) 大陸礁層公約。
2. () 國際間體認到海洋的秩序必須維持，建立一個全球性的海洋共同規範，是急需且必要的是從何時開始?
(A) 十六世紀歐洲「領海主權論」與「海洋自由論」爭論後開使。(B) 18 世紀英國全力經營海洋開始。(C) 工業革命後。(D) 二次世界大戰後。
3. () 在傳統國際海洋法領域中，習慣將測定領海範圍的基準線稱為「領海基線」，該線的目的，下列敘述何者為誤?
(A) 確定領海外界的基準線，(B) 內水與領海的分界線；(C) 海峽的分界線，(D) 各種不同的海域，如：鄰接區、專屬經濟區、大陸礁層等，都是以基線為測定範圍的基準。
4. () 內水（英語：internal waters），為海洋法重要概念之一。根據 1982 年《聯合國海洋法公約》下列敘述何者為誤?
(A) 一個主權國家對其內水有完全之司法管轄權，(B) 內水是一國領土之一部份，(C) 國家基線向海一面之水域均是內水範圍，(D) 包括有「潮間帶」、海岸與領海直線基線間之海洋、海港、河港、內河、內國湖泊等等。
5. () 有關「無害通過權」，下列何種活動非視為損害沿海國的和平秩序或安全，不得通過之狀況：
(A) 捕魚活動。(B) 研究或測量活動。(C) 在船上起落或接載任何飛機。(D) 不可抗力或遇難所必要的或為救助遇險的停船和下錨。
6. () 「聯合國海洋法公約」依據其 76 條規定成立的大陸礁層界限委員會，沿海國應於本公約對其生效幾年內提交該國大陸礁層界限的詳情資料，連同支持這種界線的科學和技術資料，提交存證？
(A) 3 年。(B) 6 年。(C) 8 年。(D) 10 年。
7. () 鄰接區係指在沿海國領海範圍之外，而與其領海相鄰接之一部分公海海面，沿海國在鄰接區具有下列何種權利？
(A) 在鄰接區內有排他性之捕魚專有權。(B) 防止在其領土或領海內有違犯其海關、財政、移民或衛生規章之行為。(C) 鄰接區的寬度為 24 海里。(D) 在鄰接區內有司法管轄權。
8. () 我國專屬經濟海域與日本高度重疊，在兩國未能針對海域劃界部分完成談判協議下，我國政府為保障我國漁民在重疊經濟海域作業權益，1993 年制訂了所謂的：
(A) 禁止水域。(B) 限制水域。(C) 「中華民國第一批專屬經濟海域暫定執法線」。(D) 開放水域。
9. () 1982 年聯合國海洋法公約對於專屬經濟海域沿海國的權利與義務，下列何者為誤？
(A) 勘探和開發海床及其底土的自然資源，(B) 海洋科學研究，(C) 養護和管理海床上覆水域生物或非生物資源，(D) 不得建造和使用人工島嶼、設施和結構。
10. () 沿海國不應在通過領海的外國船舶上行使刑事管轄權，但下列例外情形，何者不得行使刑事管轄權：
(A) 罪行的後果未及於沿海國。(B) 罪行屬於擾亂當地安寧或領海的良好秩序的性質。(C) 經船長或船旗國外交代表或領事官員請求地方當局予以協助。(D) 取締違法販運麻醉藥品或精神調理物質所必要的。
11. () 公海上登臨及緊追他國船隻，需有「合理根據」有所懷疑時，方得為之。除有下列何種事實外，不得登臨及緊追？

- (A) 從事海盜行為。(B) 該船懸掛外國國旗或拒不展示其船旗，而事實上卻與執法船艦非屬同一國籍。(C) 從事奴隸販運行為。(D) 從事運送販賣毒品或麻醉藥品行為。
- 12.()相鄰或相向的國家間專屬經濟海域重疊，其專屬經濟海域的界限，應採下列何種方式劃分？
(A)尋找海事強國仲裁。(B) 在國際法院規約第三十八條所指國際法的基礎上以協議劃定。(C)訴諸聯合國調解。(D)以強勢力量使相向或相鄰的國家屈服。
- 13.()1982年聯合國海洋法公約第91條規定，每個國家應確定對船舶給予國籍，下列敘述何者為誤？
(A) 每個國家應向其給予懸掛該國旗幟權利的船舶，頒發給與該權利的文件。(B) 船舶具有其懸掛的旗幟所屬國家的國籍。(C) 船舶所有人为逃避本國財稅方面、海員及船舶管理方面之嚴格限制，以及營運方面的限制，得選擇其他國家為船舶登記。(D) 國家和船舶之間必須有真正聯繫。
- 14.()依據「聯合國海洋法公約」規定「大陸礁層」最多不應超過從測算領海寬度的基線量起幾海里？
(A) 200海里。(B) 350海里。(C) 60海里。(D) 200海里。
- 15.()大陸礁層包含其底下的礦藏和固定棲息的生物資源，猶如一國的海底領土，沿海國得依其權利進行的工作，下列何者為誤：
(A) 海底資源探勘及開採工作，(B) 人工島嶼管轄權，(C) 管制飛越及航行權，(D) 海洋科學研究管轄權、海底電纜及管線線路同意權、及採取防護措施權及鑽探管轄權。
- 16.()遇有船舶在公海上碰撞或任何其他航行事故涉及船長或任何其他為船舶服務的人員的刑事或紀律責任時，對此種人員的任何刑事訴訟或紀律程序應向：
(A) 沿岸國，(B) 僅可向船旗國或此種人員所屬國，(C) 涉嫌人所屬國，(D) 被害人所屬國，的司法或行政當局提出。
- 17.()在公海上，或在任何國家管轄範圍以外的任何其他地方，每個國家均可扣押海盜船舶或飛機，至於這些被扣押海盜船舶或飛機應由那個國家判定處理：
(A) 被害人所屬國，(B) 扣押國，(C) 沿岸國，(D) 船旗國，的法院可判定應處的刑，並可決定對船舶、飛機或財產所應採取的行動，但受善意第三者的權利的限制。
- 18.()南沙群島的黃岩島，我國目前為聲索國之一，我國已對該島進行了下列何種管轄權：
(A) 實行管轄權，(B) 司法管轄權，(C) 規範管轄權，(D) 行政管轄權。
- 19.()「國際海洋法庭」認為有關海上執法武力使用有下列那一原則為誤：
(A) 應本於公允及善良原則，(B) 適用習慣國際法與國際人道原則，在此原則下，任何武力使用應儘可能避免，(C) 在無可避免之情形，得超越合理與必要範圍，(D) 以僅有在所有警告行為皆無效後，始得使用武力。
- 20.()有關群島海道通過權，下列敘述何者為誤？
(A) 群島國可指定適當的海道和其上的空中航道，以便外國船舶和飛機繼續不停和迅速通過或飛越其群島水域和鄰接的領海。(B) 這種海道或分道通航制可不必符合一般接受的國際規章。(C) 群島國應在海圖上清楚地標出其指定或規定的海道中心線和分道通航制，並應將該海圖妥為公布。(D) 通過群島海道的船舶應尊重按照制定的適用的海道和分道通航制。
- 21.()為了保護與保全海洋環境，各國應制定法律和規章，以防止、減少、控制海洋環境之汙染，下列敘述何者為誤？
(A) 「船旗國」應對懸掛其旗幟的船隻針對所犯的任何違反行為進行調查，如有充分證據船旗國應毫不遲延地按照其法律提起司法程序。(B) 「港口國」對船舶違反有關造成海洋汙染之國內及國際法律規章，在該國內水、領海或專屬經濟海域內的任何排放進行調查，並可在有充分證據之情況下，提起司法程序。(C) 「沿海國」在其領海或專屬經濟海域內，發現違反有關於防止、減少和控制船隻造成的污染之國內及國際法律規章，可在一定限制下，提起司法程序。(D) 原則上船舶以船旗國具有管轄權，惟如進入他國內水、領海，侵害他國法益，違反他國法令，他國為保障自身權益及利益，得依國際海洋法及該國法令發動管轄執行查處，不必尊重船旗國及通

報船旗國。

- 22.()聯合國海洋法公約第十二部份海洋環境的保護與保全第 192 條規定開宗明義說明：各國有保護和保全海洋環境的義務，下列敘述何者有誤：
- (A)各國應以個別或聯合其他國家採取最切實之方法防止、減少和控制任何來源的海洋環境污染，(B)即將發生的損害或實際損害的保密。(C)在全球性或區域性的基礎上的合作，(D)各國應確保其管轄或控制下的各項活動進行，不致使其他國家及其環境遭受污染的損害。
- 23.()公海對所有國家開放，但公海自由不包括下列那一項：
- (A)捕魚自由。(B)航行及飛越自由。(C)聲稱將公海的任何部分置於其主權之下之自由。(D)鋪造海底電纜和管道的自由。
- 24.()國家應責成懸掛該國旗幟航行的船舶的船長，在不嚴重危及其船舶、船員或乘客的情況下，負起下列義務，何者是錯誤的：
- (A)救助在海上遇到的任何有生命危險的人。(B)遇難者需要救助的情形，在可以合理地期待其採取救助行動時，盡速前往拯救。(C)碰撞後，對另一船舶、其船員和乘客給予救助。(D)碰撞後，不必將自己船舶的名稱、船籍港和將停泊的最近港口通知另一船舶。
- 25.()船舶航行應懸掛旗幟，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船舶航行應僅懸掛一國的旗幟。(B)在公海上應受該船旗國的專屬管轄。(C)船舶在航途中或在停泊港內不得更換其旗幟。(D)得懸掛兩國或兩國以上旗幟航行並視方便而換用旗幟的船舶。
- 26.()當外國船隻在某國內水排放污油，經由該國空偵機拍攝，並有充分證據對該海域造成污染，應由下列何種國家優先進行調查，提起司法程序？
- (A)船旗國。(B)港口國。(C)沿海國。(D)註冊國。
- 27.()「聯合國海洋法公約」締約國之間爭端的解決，何者錯誤？
- (A)爭端各方無交換意見的義務。(B)爭端各方在爭端未得到解決時應有臨時適用的程序(C)爭端一方，可邀請他方將爭端提交調解。(D)用爭端各方選擇的任何和平方法解決爭端。
- 28.()台灣海峽是現今世上最繁忙的海峽之一，下面敘述何者正確？
- (A)台灣海峽是國際水域，外國船艦與飛機享有自由航行與飛越的權利。(B)台灣海峽中的領海，也就是離中國與台灣海岸各 12 海浬處，中國的領海法規要求外國需事先獲得許可，而台灣的領海法規則要求外國需事先告知，雖然如此外國船艦與飛機仍享有自由航行與飛越權利的。(C)台灣海峽中間存在著一條至少寬 46.7 海浬的路線，外國船艦與飛機享有自由航行與飛越權利的。(D)美國尚未簽署加入「聯合國海洋法」，可不理會相關規定，船艦與飛機可自由航行與飛越通過台灣海峽。
- 29.()依據 1982 年《聯合國海洋法公約》(UNCLOS) 第 121 條島嶼制度，對於「島嶼」或「岩礁」另有其定義，且賦予不同的海域權利，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沖之鳥礁」扼守東海進出太平洋的主要航道，具軍事戰略地位重要性。日本宣稱為島嶼，並已獲得其鄰近海域國家默許。(B)「島嶼」是「四面環水並在高潮時高於水面的自然形成的陸地區域」。(C)「不能維持人類居住或其本身經濟生活」的「岩礁」，不應有專屬經濟海域或大陸礁層。(D)「島嶼」可享有和陸地領土一樣的領海、鄰接區、專屬經濟海域和大陸礁層。
- 30.()「閉海或半閉海」是指兩個或兩個以上國家所環繞並由一個狹窄的出口連接到另一個海或洋，閉海或半閉海沿岸國在行使和履行公約所規定的權利和義務時，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各自規劃海洋生物資源的管理、養護、勘探和開發。(B)協調行使和履行其在保護和保全海洋環境方面的權利和義務。(C)協調其科學研究政策，並在適當情形下在該地區進行聯合的科學研究方案。(D)在適當情形下，邀請其他有關國家或國際組織與其合作以推行本條的規定。
- 31.()「區域」及其資源是人類的共同繼承財產，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任何國家不應對「區域」的任何部分或其資源主張或行使主權或主權權利。(B)任何國家或自然人或法人，也不應將「區域」或其資源的任何部分據為己有。(C)對「區域」內資源的一切

權利屬於全人類，由管理局代表全人類行使。這種資源得讓渡。(D)任何這種主權和主權權利的主張或行使，或這種據為己有的行為，均應不予承認。

- 32.()「聯合國海洋法公約」規定雖然所有國家均有權由其國民在公海上捕魚，但是這種自由仍須受到條約中某些條款的限制及義務，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A)對魚種的限制(B)對公海捕魚漁具漁法的限制(C)作業漁區沒有限制(D)明確規定了所有國家有「養護」的義務。
- 33.()群島國水域面積和包括環礁在內的陸地面積的比例應在？
(A)一比一到九比一之間。(B)一比一到一比九之間。(C)二比一到九比一之間。(D)九比一到十比一之間。
- 34.()我國在南海U形線內係採下列何主張？
(A)「陸地支配海洋」之學說。(B)國界線說。(C)歷史水域說。(D)島嶼歸屬線說。
- 35.()何謂海灣？下列敘述何者為誤。
(A)必須為天然形成的明顯曲線。(B)海岸不必一定屬於一國。(C)水曲必須呈現陸鎖型態。(D)水曲面積必須等於或大於封口線作為直徑所劃半圓的面積。
- 36.()我國與菲律賓洽簽兩國「漁業事務執法合作協議」之法律基礎，係屬下列何種性質？
(A)兩國劃界協約。(B)專屬經濟海域最終劃界合約。(C)在達成專屬經濟海域最終劃界的一項過渡時期之臨時安排。(D)談判結果的公約。
- 37.()進行海洋科學研究時應適用的原則，下列何者錯誤？
(A)海洋科學研究應專為和平目的而進行。(B)海洋科學研究應以符合公約的適當科學方法和工具進行。(C)海洋科學研究可對符合公約的海洋其他正當用途有不當干擾。(D)海洋科學研究的進行應遵守依照公約制定的一切有關規章，包括關於保護和保全海洋環境的規章。
- 38.()2013年菲律賓提出「南海仲裁案」，2016年7月仲裁庭公布仲裁結果，下列敘述何者為誤？
(A)仲裁庭不屬於國際法院或其他聯合國系統司法機構，其裁決並不能依照《聯合國憲章》第十四章關於國際法院的規定提交聯合國安全理事會申請強制執行。(B)仲裁庭並沒有按國際海洋法公約第291條要求當事國中華民國加入下，自行作出對中華民國控制的太平島的判決。(C)仲裁庭的法律費用本應該由提請仲裁的雙方來支付的，但是在南海仲裁案，由於中國不參與，所以所有費用都由美國支付。(D)仲裁庭的裁決並不決定其領土主權和海洋劃界，而是對《聯合國海洋法公約》的解釋和運用。
- 39.()聯合國海洋法公約有關在海洋發現的考古和歷史文物的規定，下列何者錯誤？
(A)各國有義務保護在海洋發現的考古和歷史性文物，並應為此目的進行合作。(B)可根據海洋法公約的相關規定影響可辨識的物主的權利。(C)海洋法公約的相關規定不影響關於打撈法或其他海事法規則文化交流的法律和慣例。(D)未經沿海國許可將這些文物移出該條所指海域的海床，將造成在其領土或領海內對該條所指法律和規章的違犯。
- 40.()發動緊追權下列何者有誤：
(A)發動地點須在沿海國管轄海域內，且該船違反系爭海域法律。(B)該次緊追行為可中斷後發現再追。(C)須在目標船舶視聽所及範圍內，以聲光發出停船訊號。(D)緊追須在第三國領海之外。